

南开大学

2026 年度校级正版化软件授权服务

采购项目

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NK2026F047）

南开大学招投标管理办公室（盖章）

天津倚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盖章）

2026 年 6 月

目 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	1
第二章 投标须知	4
一、投标须知前附表	4
二、投标须知	7
第三章 项目需求书	21
★一、项目概况	21
二、技术要求	21
★三、商务要求	23
第四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	24
一、评标方法	24
二、评标步骤	26
三、评标标准	31
四、中标候选人	36
第五章 合同范本	37
一、服务内容	43
二、技术要求	43
三、商务要求	44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50
一、第一分册 资格文件分册格式	51
【1. 封面】	51
【2. 目录】	52
【3. 投标函】	53
【4.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56
【5. 财务（审计）报告或资信证明】	57
【6. 依法纳税证明】	57
【7. 依法缴纳社保证明】	57
【8. 中小企业声明函】	58
【9. 监狱企业声明函】	59
【10.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59
【11. 其他资格文件】	60
二、第二分册 技术商务文件分册格式	61
【1. 封面】	61
【2. 目录】	62
【3. 评分因素索引表】	63
【4. 开标一览表】	64
【5. 同类项目业绩一览表】	65

【6. 项目需求点对点应答表】	66
【7.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资料】	73

第一章 投标邀请

项目概况

南开大学 2026 年度校级正版化软件授权服务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天津倚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6 年 7 月 20 日 9 点 3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NK2026F047

项目名称：南开大学 2026 年度校级正版化软件授权服务采购项目

预算金额：114.8 万元（人民币）

最高限价：114.8 万元（人民币）

采购需求：采购 2026-2027 年度 MATLAB 授权服务、2026-2027 年度 ChemDraw 授权服务、2026-2027 年度 WPS365 教育高级版授权服务。具体要求详见项目需求书。

合同履行期限：

MATLAB 正版软件授权服务：2026 年 8 月 1 日至 2027 年 7 月 31 日。

ChemDraw 正版软件授权服务：2026 年 9 月 21 日至 2027 年 9 月 20 日。

WPS365 教育高级版正版软件授权服务：2026 年 9 月 1 日至 2027 年 8 月 31 日。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本项目严格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要求，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 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等相关文件规定执行（以上政策不重复享受）。根据《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 号），本项目对国家节能、环境标志品目清单内的产品实施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具体以开标日投标文件开启后资格审查阶段的查询记

录为依据；

(2) 供应商须提供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或执业许可证或基金会法人登记证书等证明文件，或身份证明（自然人投标）；

(3) 供应商须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参加投标，供应商若为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供应商若为授权代表参加投标，须提供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后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和授权代表身份证明；

(4) 供应商须提供 2025 年财务（审计）报告或投标截止时间所在月份前 3 个月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前 3 个月内”意为：如投标截止日期在 N 月份，则资信证明显示日期应为 N 月份或 N 月份的前一个月份或 N 月份的前两个月份，下述“前 6 个月内”、“前三年内”均按此逻辑计推）；

(5) 供应商须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 6 个月内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依法缴纳税收依据税务部门出具的完税凭证或银行出具的代缴凭证等判定，证明材料应当显示缴纳单位、税种和缴纳税款所属时期（认定税种不包括个人所得税）；依法免税的，应提供依法免缴的相关证明文件；

(6) 供应商须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 6 个月内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单位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依法缴纳单位社会保障资金依据税务部门或社保管理部门出具的缴纳证明或银行出具的代缴凭证等判定，证明材料应显示缴纳单位、缴纳时间等（不包含个人社保）；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7) 供应商须符合以下条件并在《投标函》中承诺：参加本次招标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非联合体投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八条的规定（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6 年 6 月 30 日至 2026 年 7 月 6 日，每天上午 9:00 至 12:00，下午 14:00 至 16: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天津倚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天津市河西区环岛西路公建别墅 5 号“导航搜索倚天机构”）

方式：

1. 现场获取：现场发售。

2. 邮寄获取：供应商在获取招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以电汇方式将招标文件费交至采购代理机构（汇款信息须标注所投项目编号），报名时间以招标文件费到账时间为准，如出现电汇未到账等情况，按供应商未报名处理。供应商电汇后需将

报名信息（供应商名称、联系人、联系方式、项目名称及编号、所投包或标段名称及编号，邮寄地址）发至 yitianzb2@126.com，从采购代理机构获取招标文件（邮费到付，采购代理机构不对邮件送达时间和邮寄过程中的遗失负责）。

收款账户名称：天津倚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天津津滨支行）

账号：12050162700100000964

售价：¥500 元（人民币），本公告包含的招标文件售价总和。招标文件一经售出，概不退款。

未购买招标文件的供应商不具备本项目的投标资格。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6 年 7 月 20 日 9 点 30 分（北京时间）

开标时间：2026 年 7 月 20 日 9 点 30 分（北京时间）

地点：天津倚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天津市河西区环岛西路公建别墅 5 号“导航搜索倚天机构”）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供应商获取招标文件后，请在南开大学招投标管理办公室网站（<https://nkzbb.nankai.edu.cn>）“供应商注册”栏目进行注册。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南开大学

地址：天津市南开区卫津路 94 号

联系方式：满老师、王老师，022-23508050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天津倚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天津市河西区环岛西路公建别墅 5 号

联系方式：15022718068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尹宝媛、佟丽萍、徐珊珊、付维

电话：15022718068

第二章 投标须知

一、投标须知前附表

注：“投标须知前附表”主要是对本章“投标须知”的具体说明、补充，如与“投标须知”有不一致之处，以“投标须知前附表”为准。

序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1	项目概述	详见第一章 投标邀请
2	采购项目属性	服务
3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4	供应商资格要求	详见第一章 投标邀请
5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6	是否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本项目不涉及
7	是否组织现场踏勘	☒ 不组织 ☐ 组织
8	是否召开答疑会	☒ 不召开 ☐ 召开 1. 书面提问时间：2026年7月7日16:00时前 2. 采购代理机构邮箱：yitianzb2@126.com 3.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有疑问的，应当按照规定时间以书面形式（word版本和盖公章的扫描件）发至采购代理机构邮箱。采购代理机构将组织采购人对投标人所要求澄清的内容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
9	投标文件《资格文件分册》	供应商应按招标文件第二章、第四章、第六章等要求提供相应内容（单独装订）： 1. 封面 2. 目录 3. 投标函（格式见第六章） 4.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授权代表参加投标的需提供，格式见第六章） 5. 财务（审计）报告或资信证明 6. 依法纳税证明 7. 依法缴纳社保证明

		8. 中小企业声明函 9. 监狱企业声明函 10.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11. 其他资格文件（包括但不限于相关执照、证件等证明材料）
10	投标文件《技术商务文件分册》	供应商应按招标文件第三章、第六章等要求提供响应内容（单独装订）： 1. 封面 2. 目录 3. 评分因素索引表 4. 开标一览表 5. 同类项目业绩一览表 6. 项目需求点对点应答表 7. 服务方案 8.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资料
11	投标文件内容其他要求或注意事项	1.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第三章项目需求书”中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完全满足或更有利于采购人的响应，否则，其投标将为无效投标。招标文件加注“★”号的条款（即星号条款或关键指标）均为实质性要求和条件，星号条款的下一级条款（无论是否加注“★”标志）仍为星号条款。 2. 供应商应对照招标文件“第三章项目需求书”，说明所提供服务的已对采购人需求逐项做出了明确响应，并申明与项目需求书中条文的偏差和例外。在填写《项目需求点对点应答表》（如有）时，对于可以用量化形式表示的条款，供应商应量化明确应答；对于非量化的条款供应商应以方案描述应答，指出所提供的服务是否满足。 3. 服务方案的详细说明，应提供详细支持材料。招标文件第三章或第四章对支持材料形式有规定的，应按规定提供。
12	投标文件提交要求	1. 资格文件分册 ：正本 1 份，副本 5 份； 2. 技术商务文件分册 ：正本 1 份，副本 5 份； 纸质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规定要求密封盖章或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采购代理机构有权拒收。 中标供应商须于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2 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交电子版投标文件 3 份（pdf 格式，存于 U 盘中） 电子版投标文件显示内容须与纸质版投标文件正本完全一致，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字盖章。
13	投标报价	开标一览表具体格式见第六章。 供应商只能以人民币报价。 如投标报价超出对应包（标段）的最高限价，其投标为无效投标。 投标报价包含供应商完成本项目招标范围内全部服务内容的所有费用，采购人不再支付投标报价以外的费用。 投标总价不得填写除价格外的任何其他优惠。有附加条件折扣的投标将被否决。

14	最高限价	114.8 万元（人民币）
15	投标保证金	是否要求供应商递交投标保证金：☐不要求 ☒要求： 投标保证金的金额：人民币壹万元。 1. 投标保证金的交纳形式：电汇、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 供应商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将保证金（或保函原件）交至采购代理机构。以电汇、支票等方式交纳的，收到保证金时间以保证金到账时间为准，如出现电汇、支票转账未到账等情况，按供应商未交纳保证金处理。未按要求交纳保证金造成的损失，由投标单位自行承担。（电汇时需标注所投标项目编号）。 2. 投标保证金须以供应商名义提交。 3. 投标保证金有效期应与投标有效期一致或更长。 4. 投标保证金按第一章中规定的“收款账户名称”、“开户银行”、“账号”等信息进行汇款。
16	核心产品（若不涉及可不填写）	本项目不涉及。
17	评审方法	综合评分法
18	分包要求	不允许分包
19	招标代理服务费	中标人应按采购代理机构要求以现金、支票、电汇等方式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招标代理服务费收取标准为： 参照原国家计委 2002(1980)号文件（已废止）的取费计算方法和标准的 60%计取，以《中标通知书》中确定的中标金额作为收费的计算依据。
20	接收质疑方式及联系方式	质疑函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应通过以下方式之一递交至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 ①当面送达原件； ②信函邮寄、快递原件。采用此方式时，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不受理逾期送达的质疑，供应商自行承担邮件误投、逾期或丢失的风险和责任； ③通过电子邮件将原件的扫描版发送至下列指定电子邮箱。采用此方式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在电子邮件发出后立即电话告知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 采购代理机构接收质疑函的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人：尹宝媛、佟丽萍、徐珊珊、付维 联系电话：15022718068/15620928155 通讯地址：天津市河西区环岛西路公建别墅 5 号 电子邮箱：yitianzb2@126.com 采购人接收质疑函的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人：满老师 王老师 联系电话：022-23508050 通讯地址：天津市南开区卫津路 94 号南开大学招投标管理办公室 电子邮箱：zbb@nankai.edu.cn
21	履约保证金	是否要求中标人在合同签订后交纳履约保证金： ☐ 不要求 ☒ 要求 履约保证金：合同签订生效后，中标人向采购人支付合同总额的 10% 作为 履约保证金 。服务期结束后，采购人对中标人所提供服务进行验收，在验收合格，双方签字确认后，采购人可以退还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的退还须经 中标人申请、采购人同意后 ，无息退还。 采购人收取履约保证金账户信息如下： 户名：南开大学 账号：120066032010149600156 开户行：交通银行南开大学支行 备注：NK2026F047，南开大学党委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办公室收

二、投标须知

（一）本招标文件的有关术语、定义、约定

1. 采购人

系指南开大学。

2. 采购项目

系指“第一章 投标邀请”中明确的项目名称。

3. 采购代理机构

系指“第一章 投标邀请”中明确的采购代理机构。

4. 供应商

系指响应招标、参加本次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供应商须向采购代理机构购买招标文件，未购买招标文件的潜在供应商无资格参加投标。

5. 合格供应商

系指符合第一章供应商资格要求的潜在供应商。此外，需要说明的是，法人的分支机构因不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不能以分支机构的身份参加本项目采购，但对于银行、保险、电信、石油石化、电力等有行业特殊情况的，分支机构按要求提供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的营业执照及法人企业授权书后（需为总公司针对本项目授予分公司的唯一授权函，总公司可就本项目或此类项目在一定范围或时间内出具法人企业授权书。已由总公司授权的，总公司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公司有效，法律法规或者行业另有规定的除外），可成为合格供应商。

6. 提供前期服务的供应商

系指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提供前期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7. 联合体投标

系指两个以上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投标。采购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如果《投标须知前附表》允许供应商为联合体,联合体各方均须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8. 本国产品标准

依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第一条第(一)项的规定,本国产品为应当在中国境内生产,即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关境内实现从原材料、组件到产品的属性改变。属性改变是指经过制造、加工或者组装等工序,产生完全不同于原材料、组件的新产品,并具有新的名称和特征(用途)。属性改变不包括以下细微操作:(1)为确保产品在运输或者储存期间保持某种状态而进行的操作;(2)为产品运输或者销售进行的包装或者展示;(3)在产品或者其包装上粘贴或者印刷品牌、标志、标识以及其他用于区别的标记;(4)简单的上漆、磨光和分装;(5)其他不属于属性改变的情形。

针对上述通知第一条第(二)项和第(三)项的认定标准,在财政部会同有关行业主管部门出台具体实施要求前,符合该通知第一条第(一)项条件的产品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本国产品。

9. 本国产品标准的适用范围

依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规定,本国产品标准适用于货物,包括政府采购货物项目和服务项目中涉及的货物。适用本国产品标准的货物具体是指《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中的货物类产品,但不包括其中的房屋和构筑物,文物和陈列品,图书和档案,特种动植物,农林牧渔业产品,矿与矿物,电力、城市燃气、蒸汽和热水、水,食品、饮料和烟草原料,无形资产。

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核算基本规则:产品在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一般按照其二级组件的相关成本进行核算。按照产品的一级组件进行成本核算能够满足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判定需求的,可以按照一级组件的相关成本进行核算。(1)产品的一级组件是指直接组成产品的组件。产品的二级组件是指直接组成产品一级组件的组件。一级组件不可分解的,视同二级组件。(2)二级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的,其全部成本计入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二级组件不在中国境内生产的,其成本不计入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3)产品总成本和组件成本以相关会计核算数据、采购合同、进货记录等为基础进行计算。(4)需要对成本核算规则予以进一步明确的其他有关事项,由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另行规定。

未尽事宜,均按《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和《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的意见》(财库〔2025〕30号)执行。供应商应自行查看阅读并遵守上述文件规定。

10. 进口产品

系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包括已经进

入中国境内的进口产品。此处所述产品是指通过制造、加工或元部件装配，最终形成的产品。关于进口产品的相关规定依据《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财库〔2007〕119号）、《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办库〔2008〕248号）执行。采购项目是否能够采购进口产品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11. 中标人

指经法定程序确定并授予合同的供应商。

12. 合格的货物和服务

(1) 供应商所提供的货物和服务应当没有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技术秘密等合法权利。

(2) 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和服务应当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并且其质量完全符合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地方标准。

(3) 系统软件、通用软件必须是具有在中国境内的合法使用权或版权的正版软件，涉及到第三方提出侵权或知识产权的起诉及支付版税等费用由供应商承担全部责任及费用。

13. 投标费用

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14. 招标代理服务费

(1) 中标人须在规定时间内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2) 招标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以现金、支票、电汇等形式一次性支付；

(3) 代理服务费金额按照《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收费标准执行。

15. 通知

对与本项目有关的通知，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包括书面材料、信函、电子邮件、传真等，下同）或在本次招标公告刊登的指定媒体上发布公告的形式，向潜在供应商发出，电子邮箱、传真和手机号码以潜在供应商获取招标文件时的登记信息为准。收到通知的供应商应立即予以回复确认。因信息登记有误、传真线路故障或其他任何意外情形，导致所发出的通知延迟送达或无法到达供应商，除非有适当的证据表明采购代理机构已经明知该项应当通知的事项并未实际有效到达且采购代理机构认为仍有条件和必要及时地再次补发通知而故意拖延或不予补发通知，采购代理机构不因此承担任何责任，有关的招标活动可以继续进行。

16. 身份证明

系指居民身份证、港澳台居民居住证或往来内地（大陆）通行证、外国公民护照等我国有关国家机构颁发的能够证明身份且在有效期内的合法有效证件。

供应商无法定代表人时，由其负责人（一般指主要负责人）履行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法定代表人责任和义务，包括但不限于相关授权、文件签署等事项。

17.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

系指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二）招标文件

1. 总则

(1) 招标文件由投标邀请、投标须知、项目需求书、评标方法和标准、合同范本、投标文件格式六部分以及在招标过程中发出的补充、修正文件组成。

(2)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充分理解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修正内容、重要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参数及要求等）。供应商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未对招标文件的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是供应商的风险，有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或被认定为无效投标。

(3) 除非有特殊要求，招标文件不单独提供招标项目使用地的自然环境、气候条件、公用设施等情况，供应商被视为熟悉上述与履行合同有关的一切情况。

(4) 采购项目划分包（标段）的，供应商须以第一章投标邀请中划定的包（标段）为单位，对所投包号或标段号中的所有内容进行投标，不得将包（标段）拆开投标，也不允许将几个包（标段）合并报价投标；评标、授予合同以包（标段）为单位。

(5)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视情况确定是否有必要安排所有获取了招标文件的潜在供应商踏勘现场，具体见《投标须知前附表》。供应商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项目现场和相关周边环境等情况，供供应商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采购人不对供应商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视情况确定是否有必要召开答疑会，具体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6) 本招标文件内容和中标人在其投标文件中的应答、承诺和提供的技术商务参数，无论是否出现在采购合同条款中，均自动成为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与采购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招标文件的澄清

(1) 任何要求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的供应商，应按招标文件所示的联系方式以书面形式将澄清要求通知采购代理机构，并须为采购代理机构在限期前的答复留下适当的工作时间。采购代理机构将组织采购人对供应商所要求澄清的内容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供应商；不足 15 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必要时，采购代理机构将组织召开答疑会，并将会议内容以书面的形式发给每个购买招标文件的潜在供应商（答复中不包括问题的来源）。

(2) 供应商未在规定时间内要求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或提出疑问的，采购代理机构将视其为无异议。对招标文件中描述有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评标委员会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供应商。

3. 招标文件的修改

(1) 在投标截止时间 15 日以前，无论出于何种原因，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主动地或在解答供应商提出的疑问时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修改后的内容是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潜在供应商，并对潜在供应商具有约束力。潜在供应商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立即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确认。

(2) 为使供应商准备投标时有充足时间对招标文件的修改部分进行研究，采购代理机构可适当推迟投标截止期，但应发布公告并书面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潜在供应商。投标截止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需要对招标文件进行补充或修改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采购项目招标公告发布的指定媒体以更正公告形式发布。

(3) 更正公告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当招标文件与更正公告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更正公告内容为准。

(4) 招标文件的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都应由采购代理机构以更正公告形式发布，除此以外的其他任何澄清、修改方式及澄清、修改内容均属无效，不作为投标的依据，违反此条内容导致的风险由供应商自行承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任何责任。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

1. 语言和计量单位

供应商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供应商提交的辅助佐证资料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否则视为未提供），中文翻译与外文不一致的以中文翻译为准。

投标涉及的人员为外籍人士的，其打印姓名、签字和身份证明不必翻译；不适宜以中文表述或者已经形成国际惯例的标准、范本、证书证件名称可不翻译。

投标文件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使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但招标文件技术服务需求中已使用了法定之外计量单位的情况除外。

2. 投标文件的构成及内容的真实性、完整性要求

(1) 投标文件的构成应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及招标文件要求。

(2) 投标文件的内容应完整、真实、准确。

(3) 供应商对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采购代理机构、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评标委员会（评审小组）等对其中任何资料进行核实的要求。

(4) 如果供应商投标文件填报的内容不详，或没有提供招标文件中所要求的全部资料及数据，由此造成的后果，其责任由供应商完全承担。

3. 投标报价

(1) 供应商只能以人民币或外币报价。如本采购项目不接受进口产品投标，供应商只能以人民币报价。不允许以两种或以上种类币种报价。

(2) 供应商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内容、责任范围以及合同条款进行报价，并按《开标一览表》确定的格式报出总价。投标总价中不得包含招标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标时不予核减。

(3) 本次招标不接受可选择或可调整的投标和报价，供应商对每种货物或服务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或可调整的投标方案和报价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4) 本次招标设定的最高限价见《投标须知前附表》，供应商必须对其参加的一个包或多个包内的所有货物和服务以包（标段）为单位进行报价，不得将几个包（标段）合报一个价格，也不得将一个包（标段）中的内容拆开报价。如果招标文件采购内容未注明分包采购，即为全部需求内容是一个包，包号和包名称可不填写。

4. 备选方案

本项目不接受备选方案，如供应商提供了备选方案，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5. 供应商相关证明文件

(1) 供应商应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证明其能力的文件，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格式见招标文件第六章。

(2) 证明文件必须真实有效。

6. 证明投标标的的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

与招标文件的要求相一致的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数据和实物，包括但不限于：

(1) 提供的服务的详细说明；

(2) 详细的合同项下提供服务的执行时间表及其实施措施，明确标注出影响合同执行的关键时间及因素；

(3) 采购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周期内正常、连续地提供服务所必需的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的清单。

(4) 对照招标文件要求，供应商逐条说明所提供的服务已对招标文件中的要求作出了实质性的响应，或申明与招标文件规定条文的偏差和例外。

7. 投标保证金

(1) 供应商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金额和期限交纳投标保证金，供应商与交款人名称必须一致，非供应商交纳的投标保证金无效。

(2) 投标保证金应为人民币，可以选择下列方式中任何一种：

①从供应商账户将投标保证金转入或汇入指定账户：

a. 供应商汇缴保证金时应按包（标段）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金额汇缴。以电汇形式交纳投标保证金的，汇款底单或截图复印件将作为资格审查凭证。

b. 汇缴时务必在汇款单备注上标注项目编号。

②用“银行保函”形式交纳的：

“银行保函”于投标前交纳，采购代理机构审核其内容、格式等是否符合规定；在投标时提供有效的“银行保函”复印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 凡未按规定交纳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为无效投标。

(4)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原额退还未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原额退还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

(5)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原额退还：

①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或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②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同意，违反招标文件规定，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③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至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的。

④供应商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⑤供应商与采购人或其他供应商恶意串通的。

8. 投标的截止时间和投标有效期

(1) 在投标截止时间后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为无效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将拒收。

(2) 投标有效期为从投标截止时间之日起90天（从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日期起算）。投标有效期短于要求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投标。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供应商可以拒绝上述要求而其投标保证金不被没收，同意延期的供应商在原投标有效期内应享之权利及应负之责任也相应延续。

9. 投标文件的数量、装订和签署

(1) 供应商应提供的投标文件数量见《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投标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每套投标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副本”。若副本与正本不符，以正本为准。中标供应商须于收到中标通知书后2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交电子版投标文件3份(pdf格式，存于U盘中)。电子版投标文件显示内容须与纸质版投标文件正本完全一致，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字盖章。

(2) 投标文件幅面规格请使用A4规格纸张，采用双面印刷，按照招标文件第六章规定的顺序，统一编目编码装订。由于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或相关信息查找不到，其责任由供应商承担。投标文件装订采用胶装形式进行牢固装订(左侧装订)，不得采用活页装订。未牢固装订的纸质材料将不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不作为评审依据，但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提交的投标文件的补充或修改材料以及供应商按照评标委员会要求进行的澄清、修改或补正材料除外。

(3) 投标文件的正本应用不褪色的墨水书写或打印，在所有纸质组成部分的封面加盖供应商公章(由于封面使用了光滑纸张等不便盖章的，则认可在扉页或封面之后的第一页盖章)，在封面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及授权代表签署(签署意指本人签字或盖姓名章，下同)，并在《投标函》中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签署或者由授权代表签署后有效。由授权代表签署的，应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应符合第六章的格式要求。供应商为无法定代表人的其他团体组织等时，法定代表人则系指其负责人，下同，金融、保险、电信等分支机构可提供分支机构负责人授权书(允许分公司参与投标的适用)。

(4) 供应商在投标文件及相关文件的签订、履行、通知等事项的书面文件中的单位盖章、印章、公章等处均是指与当事人名称全称相一致的标准公章，如使用投标专用章或其他印章，须提供特别说明函，明确该投标专用章或其他印章效力等同于公章(该特别说明函须同时加盖公章和投标专用章或其他印章)。若本项目采购需求分为两个或以上包(标段)，除非招标文件中另有规定，供应商对本项目的多个包(标段)进行投标时，投标文件须按包(标段)分别编制并装订提交。

(5) 投标文件中的任何重要的插字、涂改和增删，须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方有效。

(6) 若为联合体投标(接受联合体投标的情况下)，除“联合体协议书”及“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外，投标文件的其他内容可由联合体牵头方签署即可。

10. 投标文件的格式要求

(1) 招标文件第六章明确给出格式的，供应商应按照格式要求提供或编制。格式名称为“表”的，表头给定内容不得删减、改变，可根据实际需要增减行，需要填写的空格或空白应有效填写。格式属于文字内容性质的(包括“函”、“书”等)，不得删减内容、不得改变格式中给定的文字所表达的含义，不得自行增加与格式中给定的文字内容相矛盾的内容，需要填写的空格或空白应有效填写。对于有签署要求的格式文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在相应位置签署。对于有盖章要求的格式文件，应加盖公章。

(2) 招标文件第六章未给出格式的其他材料，由供应商自行提供或编制，

但应注意招标文件相应签署要求。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供应商应将投标文件密封递交。供应商同时参与多包（标段）投标的，须按包（标段）分别密封递交。

（2）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提交对其投标文件的修改（包括对开标一览表中价格的修改）的通知（如有）的，应按《投标须知》相关规定单独密封并在外包装上施加明显标记，以便在开标时一并唱出。

（3）供应商应在密封的外包装上注明投标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号（标段号）、供应商名称、供应商地址、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联系电话等内容，并在每一密封的外包装上注明“于 年 月 日 时 分之前（投标截止日期之前）不准启封”的字样，同时在密封处加盖公章。

（4）投标文件的外层包封标注示例如下：

外层包封标注：

采 购 人：XXXXXXXXXXXXX
项目名称：XXXXX 项目
项目编号：
包号（标段号）：
投标文件
于 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____分之前（投标截止日期之前）不准启封
投 标 人：_____
地 址：_____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5）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规定要求密封盖章或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采购代理机构有权拒收，对供应商自身原因造成误投或过早启封导致投标文件未收到或被拒收的，由供应商承担全部责任。

2. 投标文件的递交

（1）投标文件须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送至采购代理机构；邮寄等其他形式的投标概不接受。

（2）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通过修改招标文件酌情延长投标截止日期。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和供应商受投标截止日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日期。

（3）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之后，已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递交投标文件不足三家的除外）。

（4）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后送到的任何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应拒绝接收。

3. 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和撤回

（1）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并书面通知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并盖公章，

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供应商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补充和修改。

(2) 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撤回其递交的投标文件，并书面通知采购代理机构。但从投标截止时间起至投标有效期期满这段时间内，供应商不得撤销其投标文件，否则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退还其投标保证金。

(3) 供应商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在评标结束后，无论中标与否均不退还。

(五) 开标、评标、定标

1. 开标

(1) 采购代理机构按投标邀请规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开标时原则上应当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参加。参加开标的代表应签到以证明其出席。

(2) 开标时，由供应商或其推选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也可以由采购代理机构检查并见证，经确认无误后由招标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宣读供应商名称、投标价格等。供应商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在开标仪式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的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将及时处理。

(3) 采购代理机构做好开标记录，开标记录由各供应商签字确认。未签字且不提出疑义的视同确认开标记录。

(4) 供应商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5) 供应商不足 3 家的，不得开标。

2. 资格审查

开标后按照招标文件第四章要求，对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

3. 评标委员会的组成和评标方法

(1) 评标由采购人依照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政策的规定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成员由采购人代表和技术、经济等方面的评审专家组成，采购人代表人数、专家人数及专业构成按政府采购规定确定。

(2)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进行评标。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检查，对资信、技术等内容进行评审，并按招标文件规定计算价格分。

(3) 本次评标采用《投标须知前附表》中选定的方法，具体见招标文件第四章“评标方法和标准”。

(4) 开标后，不接受供应商及与供应商有关的任何一方递交的材料（评标委员会要求提供的除外）。

4. 评标委员会对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以下方法和顺序处理：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规定的顺序修正，并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

代表签字，若供应商不接受对其错误的修正，其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5. 投标文件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1) 评标期间，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应当由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签字）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2) 供应商必须按照评标委员会要求的时间、地点以书面形式提交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材料，并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澄清、说明或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供应商拒不按照要求对投标文件进行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视其放弃该项权利。

(3) 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文件是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4) 供应商不得主动对投标文件进行澄清、说明或补正，评标委员会也不接受供应商的主动澄清、说明或补正。

6. 投标的评估和比较

评标委员会只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估和比较。

7. 评标原则

(1) 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详见招标文件第四章“评标方法和标准”。

(2) 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停止评审并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说明情况。

(3) 对招标文件中描述有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评标委员会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供应商。

8. 评标方法

(1)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步骤、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提出书面评标报告。

(2) 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后，评标委员会将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对供应商进行排序，并按照排名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不超过三家供应商为中标候选人。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评标结果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供应商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标总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总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总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标总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3)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关于进一步规范政府采购评审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2〕69号）的规定，评标委员会成员要依法独立评审，并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否则视为同意。

(4) 根据《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

号)规定,评标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审查程序后,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为评标委员会在评审现场及时获取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相关信息资料提供便利。评标委员会借助互联网等渠道查询相关信息的,应当严格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不得实施影响评审公正的行为。异常低价投标审查的启动原因、审查意见和审查结果应当在评审报告中记录,并随供应商提供的相关书面说明及证明材料,以及评标委员会有关互联网浏览、查询历史一并归档。

(5) 投标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决定因素。

(6) 采购人按照评标委员会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第一的,由评标委员会以投票方式确定中标人。

(7) 中标人确定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发布中标公告,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对中标人和采购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9. 替补候选人的设定与使用

按照《关于采购人是否有权顺延确定中标或成交供应商等问题的函》(财库便函〔2019〕154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四十九条规定,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无需向财政部门报批。采购人应当向财政部门报告供应商违规行为,财政部门应当按照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追究有关供应商法律责任。政府采购活动或中标供应商不存在违法违规情形的,采购人可以根据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综合考虑递补供应商的经济性和效率等因素,自主确定是否重新开展采购活动或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

10. 废标处理

如发现下列情况之一的,本项目予以废标:

- (1) 符合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供应商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废标结果在指定媒体上进行公告。

(六) 质疑和投诉

1. 任何已从招标公告中规定渠道获取了招标文件的潜在供应商对招标文件如有疑问,可通过招标公告中载明的联系方式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收到询问后以适当形式予以答复,并在必要时将答复以澄清形式抄送并书面通知给每个获取了招标文件的潜在供应商(答复中不包括问题的来源)。

2. 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招标程序环节的质疑,否则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有权拒绝回复供应商对同一招标程序环节提出的新增质疑。

3. 提出质疑的供应商(简称“质疑人”)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相关包(标

段)的招标活动的供应商。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招标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

提出质疑应当提交书面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1) 质疑人的名称、地址、邮编、电子邮箱、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包或标段号(如有)、包或标段名称(如有);
-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 事实依据;
-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4. 质疑函应当使用中文。质疑函应采用财政部在中国政府采购网公布的范本。

质疑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当由其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公章。质疑人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代理人提出质疑的,应当提交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接收质疑函的方式、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等信息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供应商提出的质疑超出采购人对采购代理机构委托授权范围的,采购代理机构将告知供应商向采购人提出。

5. 对于供应商依法并按招标文件要求提出的质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收到质疑函之日起(以送达日期开始计算)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

6. 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 (1) 对可以质疑的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 (2)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 (3) 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7. 质疑内容不得含有虚假、恶意成份。依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质疑人应提交相关确凿的证据材料和注明证据的确切来源,证据来源必须合法,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质疑函转发质疑事项各关联方,请其作出解释说明。对捏造事实、滥用维权扰乱采购秩序的恶意质疑者,将上报财政部依法处理。

8. 供应商对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给予答复的,质疑人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

(七) 合同的订立和履行

1. 合同的订立

采购人与中标人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招标文件要求和中标人投标文件承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但不得超出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范围、也不得另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2. 合同的履行

(1) 政府采购合同订立后,合同各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政府采购合同需要变更的,采购人应将有关合同变更内容,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因特殊情况需要中止或终止合同的,采购人应将中止或终止合同的理由以及相应措施,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

(2)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人签订补充合同，但所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采购金额的 10%。签订补充合同须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备案。

(3) 中标人应于收到中标通知书 5 个工作日内、签署合同之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交纳履约保证金（如有）。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交纳履约保证金的，取消其中标资格，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

(4) 未经采购人事先给予书面同意，中标人不得将本项目分包，即不得将合同全部及任何部分权利、义务向第三方转让。本次招标是否允许分包以及分包要求见《投标须知前附表》。中标人擅自分包的，将被视为严重违约，将依法依规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5) 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将：☐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合格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除上述情况外，中标人违反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而被取消中标资格的，依照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和财政部相关文件规定执行。

(八) 适用法律

本采购项目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以及国家有关部门出台的关于政府采购方面的制度文件规定。本文件如有与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制度不符的规定，自动执行相关法律、法规、制度。

(九) 其他注意事项

1. 在投标、开标期间，供应商不得向评标委员会成员或采购代理机构询问评标情况、施加任何影响，不得进行旨在影响评标结果的活动。

2. 为保证定标的公正性，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与供应商私下交换意见。在开、评标期间及招标工作结束后，凡与评标情况有接触的任何人不得透露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等投标的有关资料以及授标建议等评标情况。

3. 本项目不接受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

4. 供应商应在投标文件中将属于其商业秘密的内容进行明确标注，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其有关人员和评标委员会将对供应商的商业秘密进行保密。投标标的名称、规格型号、单价及合同金额等内容不得作为商业秘密。供应商也不得以商业秘密为由拒绝提供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材料或内容。

5. 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法规如对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和服务的技术标准、质量标准 and 资格资质条件等有强制性规定和其他行政许可的，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和服务须符合其要求。

6. 供应商应保证在本项目使用的任何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所有权和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所有权或知识产权瑕疵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供应商承担所有相关责任。

7. 招标文件第三章如提出参考生产厂商、品牌、型号等，供应商在投标文件中可以选用替代厂商、品牌或型号进行响应，但这些替代要实质上相当于或优于第三章提出的需求。

8. 除供应商为本次投标所雇人员外，在未经采购人书面同意的情况下，供应商不得将本项目、与项目中相关的任何内容、资料（包括纸质和电子介质资料，下同）透露给任何人。否则，供应商须承担因此给采购人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采购人保留追究其法律责任的权利。供应商须在对外保密的前提下，对其从事本项目投标的雇用人员提供有关情况，所提供的情况仅限于执行投标必不可少的范围内。

9. 除非执行合同需要，在事先未得到采购人书面同意的情况下，供应商不得使用本招标文件中所提供的任何文件和资料。

10. 涉及商品包装或快递包装的，按照《财政部办公厅、生态环境部办公厅、国家邮政局办公室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办库〔2020〕123号）等执行。

11. 本项目需要公开的有关信息，包括公开招标公告、更正公告、中标公告、终止公告等与投标活动有关的通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均将通过“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公开发布。供应商在参与本项目活动期间，请及时关注上述媒体。因没有及时关注而未能如期获取相关信息，供应商自行承担由此可能产生的风险。

第三章 项目需求书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规模及采购范围：

本项目是年度延续性采购, 包含以下内容：

- 1) 采购 2026-2027 年度 MATLAB 授权服务。
- 2) 采购 2026-2027 年度 ChemDraw 授权服务。
- 3) 采购 2026-2027 年度 WPS365 教育高级版授权服务。

目的是让以上 MATLAB、ChemDraw 软件授权，WPS 教育高级版软件授权在上一年度授权期限到期后续订一年的授权服务，同时延续配套的更新，维护，技术支持服务一年。

2. 标段划分情况：本项目共1个标段。

二、技术要求

1. 服务内容和标准

1.1 MATLAB 正版软件授权

★1.1.1 向南开大学全校师生提供一年期的 MATLAB 软件授权。授权包含 MATLAB 的全部功能模块。授权期内全校师生下载和使用 MATLAB 全部软件工具箱没有限制，同时提供原厂技术支持。

1.1.2 MATLAB 软件提供基于校内局域网激活的机房批量解决方案。

1.1.3 提供 MATLAB online 在线计算能力，科研任务可以提交到云端计算。

1.1.4 MATLAB 开放手机 APP 端应用，师生可以通过手机直接提交计算任务至云端并查看结果。支持手机操作系统至少包含 IOS17 及更高版本，Android10 及更高版本。

1.1.5 MATLAB 电脑端至少支持以下操作系统：Windows10 及更高版本；Ubuntu22.04LTS；Ubuntu24.04LTS；Debian13、Debian12、Red Hat Enterprise Linux9(9.2 及更高版本)；MacOS14 及更高版本。

1.1.6 提供 MATLAB 在线基础课程，供师生不限次数学习。

1.1.7 根据南开大学的需求，提供至少一次关于 MATLAB 的线上或线下的技术交流活动。

1.2 ChemDraw 正版软件授权

★1.2.1 向南开大学师生提供 ChemDraw 正版软件授权，授权期一年。在授权期间，ChemDraw 正版软件工具箱的全部授权南开大学全体教师及全体学生使用。ChemDraw 软件支持的操作系统至少包含 windows10 及更高版本操作系统。

1.3 WPS365 教育高级版正版软件授权

★1.3.1 向南开大学全校师生提供一年期的 WPS 教育高级版软件授权，提供的授权包含 WPS 教育高级版官方网站所列的全部权益，在授权期内应南开大学的要求提供至少一次线上或线下的培训或交流活动。

1.3.2 WPS 教育高级版电脑端支持以下操作系统：Windows10 及更高版本；MacOS 10.13 及更高版本。

1.3.3 WPS 教育高级版开放手机 APP 端应用，移动端至少支持以下操作系统 IOS15 及更高版本、Android10 及更高版本、HarmonyOS6 及更高版本。

2. 服务要求

#2.1 MATLAB、WPS365 教育高级版、ChemDraw 在各自的授权期内提供完备的使用说明和完善的升级和咨询服务（7×24 小时服务），当发生师生不能正常使用以上软件时，供应商需在 2 小时内做出响应，及时解决问题，提供网站咨询、电话、微信等多种远程协助及上门服务方式，必要时协调软件生产商提供技术支持，确保不影响采购人正常的教学与管理。

#2.2 当 MATLAB、WPS365 教育高级版、ChemDraw 在各自的授权期内原厂提供最新版软件更新时，提供最新版本的软件，包含软件新增的全部功能，软件授权对最新版本同样有效。

#2.3 供应商承诺配合学校免费将所提供的全部软件集成至南开大学软件正版软件管理平台中统一管理（南开大学软件正版软件管理平台为普通 http 网站，并提供了完备的 API 接口）。

★2.4 供应商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书面承诺，承诺在中标后签署合同前向采购人出具以下内容：

（1）MATLAB 软件生产商出具的供应商为南开大学提供 MATLAB 软件产品的代理商授权书（函）；

(2) WPS365 教育高级版软件生产商出具的供应商为南开大学提供 WPS365 教育高级版软件产品的代理商授权书（函）；

(3) ChemDraw 软件生产商出具的供应商为南开大学提供 ChemDraw 软件产品的代理商授权书（函）。

★三、商务要求

1. 最高限价：114.8万元

2. 计划服务期：

(1) MATLAB 正版软件授权服务：2026年8月1日至2027年7月31日。

(2) ChemDraw 正版软件授权服务：2026年9月21日至2027年9月20日。

(3) WPS365教育高级版正版软件授权服务：2026年9月1日至2027年8月31日。

3. 付款条件（进度和方式）：合同签订生效后，中标人向采购人支付合同总额的**10%**作为**履约保证金**；采购人收到履约保证金，并且中标人将全部软件授权服务提供给采购人（提供的各软件官网均可以查询到南开大学的正式授权已经生效后，采购人向中标人支付**全部合同款项**；服务期结束后，采购人对中标人所提供服务进行验收，在验收合格，双方签字确认后，采购人可以退还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的退还须经**中标人申请、采购人同意后**，无息退还。

4. 验收要求：依据合同中规定的履约考核方式进行验收。

【注】：

1. 本章标“★”的为本采购项目的实质性要求，不允许有负偏离，负偏离指响应内容未满足或未完全满足项目需求，负偏离的以无效投标处理。

2. 招标文件中凡是与本章所述需求内容不一致的，均以本章内容为准。

3. 合同内容与招标文件要求以及投标人相关承诺内容有细节偏差且合同中无相关优先顺序说明的，须经学校归口主管部门同意并双方签署备忘录，但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第四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 87 号)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确定以下评标方法、步骤及标准。

一、评标方法

1.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

2. 根据《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 87 号)和《关于进一步规范政府采购评审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2〕69 号)的规定,评标委员会成员要依法独立评审,并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否则视为同意。

3. 评分及其统计

按照评标程序、评分标准以及权重分配的规定,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分别就各个供应商的技术状况、资信状况及其对招标文件要求的响应情况进行评议和评分,各供应商的技术、资信评分为所有评标委员会成员给其评分的算术平均值(保留两位小数),将各供应商的技术、资信评分和价格分相加得出其总得分。

4.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以下简称“中小企业管理办法”)所称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中小企业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价格扣除相关内容不适用于专门面对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

①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②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③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④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⑤根据中小企业管理办法第十二条要求,对符合中小企业管理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报

价给予 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投标报价参与评审。

⑥对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的项目/包或者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项目/包，联合体其中一名成员提供的全部货物为小微企业制造或全部服务由小微企业承接，且联合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接受分包的一方提供的全部货物为小微企业制造或全部服务由小微企业承接，且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对投标报价给予 4%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如果小微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型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小微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价格扣除相关政策。

⑦价格扣除比例对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同等对待，不作区分。

⑧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见第六章。

⑨联合体投标或供应商拟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且投标报价中有中小企业报价的，需填报《分项报价表 II（仅针对中小企业）》。

（2）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要求，监狱和戒毒企业（简称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3）根据《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供应商如符合该规定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条件，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见第六章。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以上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至8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者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4）落实鼓励节能政策。在性能、技术、服务等指标同等条件下，优先采购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标志产品。投标涉及上述产品的，供应商应提供带有投标产品型号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作为证明。

（5）落实鼓励环保政策。在性能、技术、服务等指标同等条件下，优先采购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标志产品。投标涉及上述产品的，供应商应提供带有投标产品型号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作为证明。

（6）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和《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的意见》（财库〔2025〕30号）。政府采购活动中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投标产品符合上述文件规定的，供应商应当出具《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格式见第六章）或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的有关证明文件。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供应商所出具的《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的完整性、准确性进行审查，评审中发现声明函内容含义不明确、同类事项与投标文件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错误等情况的，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经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声明函仍然不符合《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规定要求的，供应商提供的相关产品视为不符合本国产品标准。

二、评标步骤

1. 资格性审查

依据招标文件资格性审查对照表的具体要求，采购人派出的代表会同采购代理机构将对投标文件的以下内容进行审查，资格审查有一项不通过的视为无效投标，审查合格的供应商进入符合性审查。

资格性审查对照表

序号	资格审查内容	合格条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供应商须提供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或执业许可证或基金会法人登记证书或身份证的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2	供应商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	供应商须提供 2025 年财务（审计）报告或投标截止时间前 3 个月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

	财务会计制度	提供财务报告的，应满足以下要求： 1. 供应商是企业的，其财务报表是指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上述指定年度整个会计年度财务报表（须提交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复印件），复印件至少须包括审计意见正文、资产负债表、利润表（或损益表）、现金流量表。 2. 供应商适用《政府会计准则》的，其财务报表是指上述指定年度整个会计年度财务报表（不要求必须是经审计的），复印件至少须包括资产负债表、收入费用表。 3. 供应商适用《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其财务报表是指上述指定年度整个会计年度财务报表（不要求必须是经审计的），复印件至少须包括资产负债表、业务活动表、现金流量表。 4. 供应商是上述情况以外情况的，按照其依法适用的会计制度、财务规则或会计准则提供财务报表复印件（不要求必须是经审计的）。 提供资信证明的，应满足以下要求： 资信证明须为投标截止时间前 3 个月内并由银行出具。无论开具银行是否有相关限制，本项目不限制资信证明的收受人和项目。 银行出具的存款证明不能替代银行资信证明。
3	供应商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1. 供应商须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 6 个月内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依法缴纳税收依据税务部门出具的完税凭证或银行出具的代缴凭证等判定，证明材料应当显示缴纳单位、税种和缴纳税款所属时期（认定税种不包括个人所得税）；依法免税的，应提供依法免缴的相关证明文件。以上材料提供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2. 供应商须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 6 个月内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单位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依法缴纳单位社会保障资金依据税务部门或社保管理部门出具的缴纳证明或银行出具的代缴凭证等判定，证明材料应显示缴纳单位、缴纳时间等（不包含个人社保）；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关证明文件。以上材料提供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4	供应商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供应商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须提供加盖公章的《投标函》原件。

5	供应商参加本次招标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供应商参加本次招标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须提供加盖公章的《投标函》原件。
6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供应商须提供加盖公章的《投标函》原件。
7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八条的规定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八条的规定: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供应商须提供加盖公章的《投标函》原件。
8	供应商若为法定代表人投标	供应商须在《投标函》中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复印件,投标时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同投标文件一起提交。
	供应商若为授权代表投标	供应商须提供签字盖章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投标时持授权代表身份证明原件同投标文件一起提交。
9	不良信用记录查询记录	开标日在投标文件开启后的资格审查阶段,根据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的信息,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其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相关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以评审现场查询打印结果为依据。
10	交纳投标保证金	供应商按照第二章投标须知要求交纳投标保证金的证明材料。
11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	供应商须为中小微企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原件;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2. 符合性审查

依据招标文件符合性审查对照表的具体要求,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符合性审查有一项不通过的视为无效投标。

符合性审查对照表

序号	符合性审查内容	合格条件
----	---------	------

1	投标完整性	未将一个采购包（标段）中的内容拆开投标；不存在重大缺漏项；
2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未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最高限价；
3	报价唯一性	投标文件未出现可选择性或可调整的报价（招标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
4	投标有效期	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满足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的；
5	签署、盖章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6	报价的修正（如有）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时，供应商对修正后的报价予以确认（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7	公平竞争	供应商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不存在恶意串通，妨碍其他供应商的竞争行为，不存在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供应商的合法权益情形的；
8	串通投标	不存在《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视为供应商串通投标的情形： （一）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二）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三）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四）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五）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六）不同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9	附加条件	投标文件未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10	“★”号条款响应情况	第三章项目需求书中实质性条款（加注“★”号条款）未出现负偏离；
11	其他无效情形	供应商、投标文件不存在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3. 详细评审

（1）异常低价审查：

根据《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号），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将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审查程序：

①投标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报价平均值 50%的，即投标报价 $<$ 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报价平均值 $\times$ 50%；

②投标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报价 50%的，即投标报价 $<$ 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报价 $\times$ 50%；

③投标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45%的，即投标报价 $<$ 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times$ 45%；

④评标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

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相关法律法规对供应商报价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评标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审查后，属于前述第①项至第④项情形的，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对投标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给予相关供应商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的时间不少于 30 分钟，具体时长由评标委员会确定。其中，属于第③项情形，供应商已随投标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在评审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

评标委员会依据专业经验，参考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情况，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供应商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价格评分：

①价格分计算公式：

A. 若本项目中涉及货物，且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

评标委员会确认无误并依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对货物部分的投标报价进行扣除后的价格，为货物部分评标价格。

经评标委员会确认无误并依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规定对本项目投标报价进行扣除后的价格，为评标价格。各评标价格中的最低价为评标基准价格。各供应商的价格评分按以下公式计算：

货物部分评标价格=货物部分投标报价×（1-货物部分价格扣除比例）

评标价格=（服务部分投标报价+货物部分评标价格）×（1-价格扣除比例）

价格分=（评标基准价格/评标价格）×价格分权重×100

B. 不属于上述 A 情况的：

经评标委员会确认无误并依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规定进行扣除后的价格，为评标价格。各评标价格中的最低价为评标基准价格。各供应商的价格评分按以下公式计算：

价格分=（评标基准价格/评标价格）×价格分权重×100

②关于响应政府采购扶持政策的企业参与投标的

A. 中小微企业投标是指符合《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供应商，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B. 根据《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投标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再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C. 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

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若成为中标人将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若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D. 投标产品符合《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要求的，应当提供《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或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的有关证明文件，并对声明函或有关证明文件的真实性负责。若成为中标人将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其《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供应商提供虚假声明函或有关证明文件谋取中标、成交的，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3) 评标委员会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文件进行政策功能评价，如涉及以下内容，具体标准为：

- ①对于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价格扣除。
- ②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采购的项目，依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规定，凡符合要求的有效供应商，按照以下比例给予相应的价格扣除：

情形	价格扣除比例	计算公式
非联合体供应商 (供应商须为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扣除 10%	评标价格 = 投标报价 × (1-10%)

③《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规定，政府采购活动中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 20% 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供应商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 80% 以上时，依法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即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 20% 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注：上述评标价格仅用于计算价格评分，中标金额以实际投标价为准。

(4) 技术商务评分：评标委员会就供应商对技术和商务响应情况进行评分（分为客观分和主观分），得出评分的方式按招标文件规定进行。

三、评标标准

第一部分 技术、资信评分-客观分（40 分）				
序号	评审项目	评分标准	分值	评分依据
1	业绩	提供合同签订日期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6	每个业绩须提供以下资料：

		投标截止时间前的类似产品授权服务业绩，每有 1 个类似业绩的得 3 分，最高得 6 分。 说明：与同一甲方签订的多个合同仅认定一次。		提供业绩合同关键页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体现的信息应包括但不限于：甲方乙方全称、签订时间、服务期限、服务内容、合同金额、甲方乙方盖章）； 提供资料信息不完整或不合格的，不得分。 投标时请携带原件备查。
2	企业管理	供应商具备有效期内的 GB/T19001 系列/ISO9001 系列质量管理体系认证；提供得 2 分，未提供或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得 0 分。	2	提供有效的证书及网络查询有效截图（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http://cx.cnca.cn）
3	项目需求响应情况	结合第三章中的技术商务需求以及投标文件的《项目需求点对点应答表》进行评价： 1. “★”号项负偏离作无效投标处理； 2. 非“★”项共计 11 项，不存在负偏离本项得满分，其中： （1）带#的条款共有 3 项，每有一项负偏离扣 4 分； （2）不带#的条款共有 8 项，每有一项负偏离扣 2.5 分。 本评审项目最低得 0 分。 注意：由于供应商未按照采购文件要求做出响应，导致专家对全部或部分内容无法评审的，无法评审的内容按照负偏离处理。	32	提供投标文件中《项目需求点对点应答表》及其相关支撑材料。

第二部分 技术、资信评分-主观分（30 分）

序号	评审项目	评分标准	分值	评分依据
1	实施方案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实施方案进行评分，内容至少包括： 1. 能够提供需求内全部软件授权，全校师生均可以安装、使用软件，并提供完整可用的软件下载、安装、激活使用方案；	10	提供响应方案。

		2. 能够完全适配南开大学现有正版化软件管理平台（即能够便捷的将软件安装分发和管理集成至南开大学正版软件管理平台）； 3. 实施方案科学合理（即软件授权的提供、分发和管理方案内容严谨，可操作性强）； 4. 保障服务合理可行，能够保障南开大学师生的正常使用，全校师生体验良好。 实施方案包含以上所有内容，完全满足项目需求，没有明显瑕疵的，得 10 分； 实施方案包含以上所有内容，内容存在 1 处瑕疵的，得 7 分； 实施方案包含以上所有内容，内容存在 2 处瑕疵的，得 4 分； 实施方案内容存在 3 处瑕疵的，得 1 分； 未提供相关内容的或内容存在 4 处及以上瑕疵的，得 0 分。		
2	培训方案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培训方案进行评分，内容至少包括： 1. 可确保南开大学软件管理人员获得充分的软件授权管理能力； 2. 提供的服务和培训计划既切实可行，又能紧密贴合南开大学的实际需求； 3. 培训方案针对性强，考虑到了不同用户群体的具体需求和使用习惯； 4. 方案实施后，预期能显著提高南开大学师生在软件使用及管理上的效率； 5. 培训和服务计划具备明确的评估机制和后续支持，以确保培训效果的持久性。 培训方案包含以上所有内容，完全满	10	提供响应方案。

		足项目需求，没有明显瑕疵的，得 10 分； 培训方案包含以上所有内容，内容存在 1 处瑕疵的，得 7 分； 培训方案包含以上所有内容，内容存在 2 处瑕疵的，得 4 分； 培训方案内容存在 3 处瑕疵的，得 1 分； 未提供相关内容的或内容存在 4 处及以上瑕疵的，得 0 分。		
3	服务时间、服务规范、和协调方案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服务时间，服务规范和协调方案进行评分，内容至少包括： 1. 服务时间承诺明确、具体，责任人职责清晰，每个责任人都有明确的职责和权限； 2. 服务规范合理、可行，符合相关行业标准 and 南开大学的实际需求； 3. 与南开大学以及软件原厂的协调方案合理，能保障南开大学师生能准确高效地解决遇到的软件使用问题。 服务时间，服务规范和协调方案包含以上所有内容，完全满足项目需求，没有明显瑕疵的，得 5 分； 服务时间，服务规范和协调方案包含以上所有内容，内容存在 1 处瑕疵的，得 3 分； 服务时间，服务规范和协调方案包含以上所有内容，内容存在 2 处瑕疵的，得 1 分； 未提供相关内容的或内容存在 3 处及以上瑕疵的，得 0 分。	5	提供响应方案。
4	人员配备方案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人员配备方案进行评分，内容至少包括： 1. 体现配备的服务人员拥有良好的服务能力； 2. 方案能体现配备人员拥有丰富的	5	提供响应方案。

		服务经验； 3. 根据项目特点制定的人员队伍配备齐全。 人员配备方案包含以上所有内容，完全满足项目需求，没有明显瑕疵的，得5分； 人员配备方案包含以上所有内容，内容存在1处瑕疵的，得3分； 人员配备方案包含以上所有内容，内容存在2处瑕疵的，得1分； 未提供相关内容的或内容存在3处及以上瑕疵的，得0分。		
第三部分 价格分（30分）				
1	投标报价	1. 经评标委员会确认无误的价格，为该供应商评标价格。各评标价格中的最低报价为评标基准价格。 2. 各供应商的价格评分按照以下公式计算： 价格分=(评标基准价格/评标价格)×30，保留两位小数。	30	有效投标报价。

【注】：

1.评分依据中要求加盖公章的，如未加盖则该项不得分。

2.评分标准中所称“瑕疵”是指方案内容缺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点；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本项目特性、套用其他项目内容；对同一问题前后表述矛盾；存在逻辑漏洞、科学原理或常识错误；不利于本项目目标的实现、现有技术条件下不可能出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评审专家认定的其他瑕疵。

3.各评审专家须对主观分评价部分发现的各处“瑕疵”进行书面具体说明。

4.上表中要求提供复印件加盖公章的资料若为电子化资料：

①若为无盖章且无纸质原件的电子化资料：要求为公开发布的资料，须同时提供资料电子化情况说明、网络公开发布的资料截图及对应网址（网址能够在线查询），以上资料须加盖供应商公章；

②若为有盖章但无纸质原件的电子化资料：须同时提供资料电子化情况说明、带章的资料打印件，网络公开发布的资料截图及对应网址（网址能够在线查询）。

以上情况在资料齐全的前提下，资料是否能够作为得分依据由评标委员会进行认定。

四、中标候选人

1. 评标委员会将出具评标报告，并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排名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不超过三家供应商为中标候选人。

2. 将各有效供应商按其评标总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总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总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标总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第一的，由评标委员会以投票方式确定中标人。

3. 中标价的确定：中标价一般应以开标时公开唱读额为准；如有缺项、漏项，视为已包含在中标价中。

4. 根据评标结果，确定评标总得分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本项目中标人。

5. 项目分为多个标段的，若采购文件规定兼投不兼中，评标按照标段号由小到大的顺序开展评标工作，已被推荐为前序标段第一中标候选人的供应商不再参与后续标段的评标。每个标段须满足三家有效供应商参与评标，不足三家的标段作废标处理。

第五章 合同范本

南开大学

2026 年度校级正版化软件授权服务采购

项目合同

合同编号：

甲方：南开大学

（以下称甲方）

联系人：徐哲

供应商：

（以下称乙方）

联系人：

电话： 022-85358000

电话：

地址： 天津市南开区卫津路94号

地址：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经过友好平等协商，甲方向乙方采购南开大学 2026 年度校级正版化软件授权服务采购项目，在真实、充分地表达各自意愿的基础上，根据该服务采购项目的中标结果、南开大学 2026 年度校级正版化软件授权服务采购项目招标文件（项目编号： ）的要求以及乙方在南开大学 2026 年度校级正版化软件授权服务采购项目投标文件（项目编号： ）中做出的应答承诺，经双方协商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

一、服务清单：

服务名称	具体描述	计量单位	数量或服务期
南开大学 2026 年度校级正版化软件授权服务采购项目	详见合同附件一：“服务内容、技术和商务要求”	项	1. MATLAB 软件一年授权 2. WPS 教育高级版一年授权 3. ChemDraw 软件一年授权

二、服务时间、服务地点

1. 服务时间：

MATLAB 软件授权：2026 年 8 月 1 日至 2027 年 7 月 31 日，履约期 1 年。

WPS 教育高级版：2026 年 9 月 1 日至 2027 年 8 月 31 日，履约期 1 年。

ChemDraw 软件授权：2026 年 9 月 21 日至 2027 年 9 月 20 日，履约期 1 年。

2. 服务地点：南开大学。

3. 服务要求：乙方应严格按照甲方招标文件中的需求以及乙方投标文件中做出的应答承诺进行交付，投标文件中优于甲方招标文件的部分以投标文件应答承诺为准。

三、合同总价款

本合同总价款为 _____（大写）元整人民币。

本合同总价款是完成本项目所发生的所有含税费用、支付给员工的工资和国家强制缴纳的各种社会保障资金等。

四、费用支付

1. 除特别约定外，本合同项下所有款项均以人民币支付。

2. 付款条件：

合同签订生效后，中标人向采购人支付合同总额的10%作为履约保证金；采购人收到履约保证金，并且中标人将全部软件授权服务提供给采购人（提供的各软件官网均可以查询到南开大学的正式授权已经生效）后，采购人在10个工作日内向中标人支付全部合同款项；服务期结束后，采购人对中标人所提供服务进行验收，在验收合格，双方签字确认后，采购人可以退还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的退还须经中标人申请、采购人同意后，无息退还。

3. 特别声明：上述条款中所指的工作日不含学校寒暑假中的国家法定工作日。

五、项目实施及验收要求

1. 乙方应严格按照技术规范、招标文件要求和投标文件中的应答承诺，有计划地实施本项目；

2. 乙方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应遵守网络安全、数据安全等相关法律法规和文件的强制性规定；

3. 甲方以南开大学 2026 年度校级正版化软件授权服务采购项目招标文件（项目编号： ）和南开大学 2026 年度校级正版化软件授权服务采购项目投标文件（项目编号： ）中做出的应答承诺为验收依据和标准。最终验收在甲方现场进行，在服务达到验收标准后，甲乙双方共同签署验收报告，本项目验收应满足以下标准：

（1）提供证据能够证明服务期限内乙方向甲方提供了符合合同、招标文件要求的全部服务内容；

（2）提供 MATLAB、ChemDraw、软件下载安装激活使用的全过程截图；

（3）提供 MATLAB、ChemDraw、WPS 教育高级版在正版化软件平台上的部署截图；

（4）提供 MATLAB、ChemDraw、WPS 教育高级版在正版化软件平台上的管理截图；

(5) 提供 MATLAB、ChemDraw、WPS 教育高级版的安装使用统计数据；

(6) 提供 MATLAB、ChemDraw、WPS 教育高级版软件生产商出具的供应商为南开大学提供软件授权的文件材料。

六、权利保证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服务或服务内容任何一部分时不侵犯第三方专利权、版权、商标权或其他权利。一旦出现侵权，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

知识产权或其他成果归属另行签署合同约定。

七、违约责任

1. 甲方未按合同规定的期限向乙方支付合同款的，每逾期 1 天甲方向乙方偿付欠款总额的 5% 滞纳金，但累计滞纳金总额不超过欠款总额的 5% 。

2. 如乙方不能按照要求提供服务，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乙方应当返还甲方已经支付的合同价款，并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5% 的违约金。

3. 乙方逾期提供服务的，每逾期 1 天，乙方向甲方偿付合同总额的 5% 的滞纳金。如乙方逾期达 10 天，甲方有权解除合同，解除合同的通知自到达乙方时生效。甲方有权按照本合同第七条第 2 款处理。

4. 乙方所提供的服务不符合合同、招标文件、投标文件规定的，甲方有权拒绝。并按合同条款第七条第 2 款处理。

5. 乙方两次提交验收仍不能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或验收标准，乙方应退回全部合同价款，并按合同条款第七条第 2 款处理。乙方应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损失。

6. 乙方未按本合同或甲乙双方共同签署的与服务直接相关的协议约定等文本中有关条款要求履行相应约定，应按合同总价款的 5% 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乙方违反本条约定导致甲方解除本合同的，甲方有权按照合同条款第七条第 2 款处理。

八、合同的变更

合同的变更需经甲乙双方平等协商一致并签订补充协议，变更部分不得超过服务期服务内容或合同总价款的 10%。

九、合同的转让

乙方不得擅自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乙方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不得在未经甲方同意的情况下将合同义务部分分包给其他第三方执行，并禁止乙方转包本合同义务。

十、争议的解决

1. 因服务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双方应当协商邀请国家认可的检测机构对质量进行鉴定。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不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如双方不能就协商邀请检测机构达成一致的，甲方有权自行委托国家认可的检测机构对质量进行鉴定，鉴定意见对双方具有约束力。

2. 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争议，则采取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的方式解决争议。

3. 在诉讼期间，本合同应继续履行。

十一、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出现后 5 个工作日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权威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变更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十二、其它

1. 本合同所有附件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南开大学 2026 年度校级正版化软件授权服务采购项目招标文件（项目编号：）和南开大学 2026 年度校级正版化软件授权服务采购项目投标文件（项目编号：）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 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双方共同签署的文本文件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4. 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对由此造成的损失应承担相应责任。

十三、 合同生效

1. 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2. 本合同订立地点：南开大学。
 3. 本合同一式 六 份，甲方执 四 份，乙方执 两 份。
 4. 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现行法律进行解释。
- 下无正文。

甲方（甲方）：南开大学（盖章）

代表人：

电 话：022-85358000

日期：

乙方（供应商）：

代表人：

电 话：

开户银行：

账 号：

日期：

合同附件一

服务内容、技术和商务要求

一、服务内容

1. 项目规模及采购范围：

本项目包含以下内容：

- 1) 采购 2026-2027 年度 MATLAB 授权服务。
- 2) 采购 2026-2027 年度 ChemDraw 授权服务。
- 3) 采购 2026-2027 年度 WPS365 教育高级版授权服务。

让以上 MATLAB、ChemDraw 软件授权，WPS 教育高级版软件授权在上一年度授权期限到期后续订一年的授权服务，同时延续配套的更新，维护，技术支持服务一年。

二、技术要求

1. 服务标准

1.1 MATLAB 正版软件授权

1.1.1 向南开大学全校师生提供一年期的 MATLAB 软件授权。授权包含 MATLAB 的全部功能模块。授权期内全校师生下载和使用 MATLAB 全部软件工具箱没有限制，同时提供原厂技术支持。

1.1.2 MATLAB 软件提供基于校内局域网激活的机房批量解决方案。

1.1.3 提供 MATLAB online 在线计算能力，科研任务可以提交到云端计算。

1.1.4 MATLAB 开放手机 APP 端应用，师生可以通过手机直接提交计算任务至云端并查看结果。支持手机操作系统至少包含 IOS17 及更高版本，Android10 及更高版本。

1.1.5 MATLAB 电脑端至少支持以下操作系统：Windows10 及更高版本；Ubuntu22.04LTS；Ubuntu24.04LTS；Debian13、Debian12、Red Hat Enterprise Linux9(9.2 及更高版本)；MacOS14 及更高版本。1.1.6 提供 MATLAB 在线基础课程，供师生不限次数学习。

1.1.7 根据南开大学的需求，提供至少一次关于 MATLAB 的线上或线下的技术交流活动。

1.2 ChemDraw 正版软件授权

1.2.1 向南开大学师生提供 ChemDraw 正版软件授权，授权期一年。在授权期间，ChemDraw 正版软件工具箱的全部授权南开大学全体教师及全体学生使用。ChemDraw 软件支持的操作系统至少包含 windows10 及更高版本操作系统。

1.3 WPS365 教育高级版正版软件授权

1.3.1 向南开大学全校师生提供一年期的 WPS 教育高级版软件授权，提供的授权包含 WPS 教育高级版官方网站所列的全部权益，在授权期内应南开大学的要求提供至少一次线上或线下的培训或交流活动。

1.3.2 WPS 教育高级版电脑端支持以下操作系统：Windows10 及更高版本；MacOS 10.13 及更高版本。

1.3.3 WPS 教育高级版开放手机 APP 端应用，移动端至少支持以下操作系统 IOS15 及更高版本、Android10 及更高版本、HarmonyOS6 及更高版本。

2. 服务要求

2.1 MATLAB、WPS365 教育高级版、ChemDraw 在各自的授权期内提供完备的使用说明和完善的升级和咨询服务（7×24 小时服务），当发生师生不能正常使用以上软件时，供应商需在 2 小时内做出响应，及时解决问题，提供网站咨询、电话、微信等多种远程协助及上门服务方式，必要时协调软件生产商提供技术支持，确保不影响采购人正常的教学与管理。

2.2 当 MATLAB、WPS365 教育高级版、ChemDraw 在各自的授权期内原厂提供最新版软件更新时，提供最新版本的软件，包含软件新增的全部功能，软件授权对最新版本同样有效。

2.3 供应商承诺配合学校免费将所提供的全部软件集成至南开大学软件正版软件管理平台中统一管理（南开大学软件正版软件管理平台为普通 http 网站，并提供了完备的 API 接口）。

三、商务要求

1. 合同总价： 万元

2. 服务期：

（1）MATLAB 正版软件授权服务：2026 年 8 月 1 日至 2027 年 7 月 31 日。

（2）ChemDraw 正版软件授权服务：2026 年 9 月 21 日至 2027 年 9 月 20 日。

(3) WPS365教育高级版正版软件授权服务：2026年9月1日至2027年8月31日。

3. 付款条件（进度和方式）：合同签订生效后, 中标人向采购人支付合同总额的**10%**作为**履约保证金**；采购人收到履约保证金, 并且中标人将全部软件授权服务提供给采购人(提供的各软件官网均可以查询到南开大学的正式授权已经生效)后, 采购人向中标人支付**全部合同款项**；服务期结束后, 采购人对中标人所提供服务进行验收, 在验收合格, 双方签字确认后, 采购人可以退还履约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的退还须经中标人申请、采购人同意后, 无息退还。

4. 验收要求：依据合同中规定的履约考核方式进行验收。

合同附件二

南开大学信息保密协议

甲方：南开大学

乙方：

乙方对甲方的数据信息保密，并跟据国家和南开大学有关法规、规定，按照自愿、平等、协商一致的原则签订本保密协议。

一、甲方机密信息包括：

1、甲方所有组织架构信息、甲方人员（包含所有教职员工、学生及相关人员）基本信息（包含但不限于姓名、性别、年龄、生日、证件号码、照片、籍贯、地址、家庭成员、所在部门、隶属关系、电话号码、电子邮件、各类帐号密码等）、甲方人员在工作学习和生活中产生的信息、甲方人员在使用各类信息系统时产生的数据信息等；

2、甲方人员档案、各类系统账号；

3、甲方各类统计报表；

4、甲方各类会议记录、讨论记录；

5、甲方各类管理技术信息及资料；

6、乙方管理的甲方所有系统的管理员账号、密码、各类日志，服务器、交换机、路由器等设备的用户名和密码口令；

7、乙方为甲方定制开发的软件接口、音像及相关文档；

8、网络系统集成的文档包括：路由器、交换机和服务器参数、网络拓扑图、网络布线图、虚网划分、IP 地址分配等网络机密资料；

9、随机赠送的服务器、网络通信设备携带的说明书、各种文字资料等网络系统的重要资料；

10、甲方有关网络建设与信息化建设的各种合同，上级部门的各种批文，网络管理和配备的各种规则、条例等文字材料；

11、其他经甲方书面确定应当保密的事项。

二、乙方对南开大学机密信息的保密义务包括：

1、收集、使用个人信息，应当遵循合法、正当、必要的原则，公开收集、使用规则，

明示收集、使用信息的目的、方式和范围，并经被收集者同意；

2、不得擅自收集甲方人员信息和系统信息。经甲方同意收集的信息须严格保密，不得泄露、篡改、毁损收集的信息，并建立健全信息保护制度；

3、不得以任何方式向甲方内外无关人员（包括家庭成员）和通信中散布、泄漏甲方机密或涉及甲方机密；

4、所有在工作中为甲方定制的软件接口、数码影像制片，均属于甲方所有，禁止私自制作与复制；

5、所有在甲方电脑、磁盘系统中创建、存贮和交流的信息，均属于甲方所有。禁止利用甲方系统电脑资源以甲方或个人名义发表虚假信息或泄露甲方机密。乙方需对采用电脑技术存取、处理、传递的甲方机密资料负保密责任；

6、乙方人员离岗离职时，应将工作时使用的电脑、U 盘等其他一切存储设备中关于工作相关或与甲方有利益关系的信息、文件等内容交接给本部门领导，不得在离岗离职后以任何形式带走相关信息，并签署《离岗人员保密承诺书》。

甲方对违反上述任何一项义务的乙方有权随时解除合同或合作关系，并保留将侵犯甲方上述秘密情节严重、构成犯罪的乙方人员和公司依法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的权利。

甲方：南开大学

乙方：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合同附件三

履约验收方案

一、验收主体

采购人：南开大学。

供应商（履约方）：中标供应商，负责配合验收并提供所需材料。

第三方参与（如需要）：邀请第三方专家参与验收。

二、验收时间

项目服务期结束后进行一次验收，全面验收授权、平台功能及服务履约情况。

三、验收方式

本项目进行现场专家会评审的方式进行验收。采用多维度验收方式，确保客观量化：

现场测试：对软件管理平台功能进行实际操作验证，包括部署、激活、运维等。

文档审查：检查供应商提供的授权证明、运维报告、培训材料等文档。

日志与数据审核：审查平台激活日志、运维报警记录、备份记录等。

四、验收程序

验收准备：供应商提交验收申请及验收材料。

成立验收小组：南开大学审核验收材料。

实施验收：邀请校内外专家进行开展专家会进行验收评审验收材料。

形成验收结论：专家评议形成验收结论。

五、验收内容及标准

验收内容覆盖合同附件一：服务内容、技术和商务要求中的所有条款，验收标准以客观、量化指标为主。具体如下：

服务内容和技术要求	验收标准
合同附件一：一、服务内容	提供所采购全部软件授权的授权截图，明确授权范围、版本和有效期
合同附件一：二、1 、服务标准	分项提供其已履行合同各项服务标准的有效证明材料（如系统截图、记录文件等）。
合同附件一：二、2.1	提供软件使用说明文档和升级和咨询服务记录；提供问题解决记录的截图。
合同附件一：二、2.2	提供平台上提供的服务期内最新版本软件的截图；提供软件版本更新的记录。
合同附件一：二、2.3	提供平台的软件截图，提供软件集成过程记录。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注：以下投标文件格式中，用【】标注的为提示内容，请在具体编制投标文件时自行删除。

一、第一分册 资格文件分册格式

【1. 封面】

(正本/副本)

投 标 文 件

(第一分册 资格文件分册)

包或标段号（如有）：

包或标段名称（如有）：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单位（加盖公章）：

投标单位电话：

投标单位详细地址：

投标单位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单位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2.目录】

目 录

【3.投标函】

投标函

致：南开大学

我单位法定代表人为_____（姓名），身份证件号为_____
_____, 根据贵方_____项目
（项目编号：_____）的投标邀请，现授权我单位_____
_____（姓名、职务、身份证明号码）作为我单位授权代表，以我单位（也
称“我方”）的名义参加贵单位的投标活动，提交投标文件正本1份、副本5
份，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开标、投标文件澄清、说明或补正
等与本次招投标活动相关的具体事务和并签署相关文件。我方对授权代表的签名
事项负全部责任。

据此函，我方承诺如下：

1. 我方承诺已经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规定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该具备的条件：（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4）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5）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违规记录；（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 我方承诺本次投标为非联合体投标，并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八条的规定（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不存在不能参加本项目的情况，依法可以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3. 我方已详知招标文件全部内容（包括更正公告等资料），理解、认同并遵守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

4. 我单位的投标有效期为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日期起90天。

5. 我单位同意按照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要求提供与本次投标有关资料，并声明投标文件及所提供的其他一切资料均完整、真实、准确、有效。由于我方提供资料不实而造成的责任和后果完全由我方自行承担。

6. 我方投标报价见《开标一览表》。我方完全接受并同意采购人不再支付投标报价以外的费用。我方投标文件不包含除价格外的任何其他优惠，且没有附加条件折扣。

7. 我方郑重声明，所递交的投标(响应)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且不存在违反采购文件规定的情形。我方若出现被该项目评标委员会（评审小组）或采购方认定为“提供虚假资料”，或成交后我方拒不签订合同（或未按采购文件和投标响应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合同），或存在其他违反采购文件规定的情形，我方将完全接受采购文件或采购方所规定的处罚措施，包括但不限于：列入南开大学采购招标供应商不良行为名单、三年内不得报名参与南开大学统一组织的自行采购招标活动、在南开大学招标网进行违规行为公示曝光等。我

方自愿承担由此引发的一切不良后果。

8. 如果在本项目招标过程中或者在获得中标后,采购人或有管辖权的行政监管机构发现并查实我方在本项目投标中所提供的资料存在虚假或不真实的信息或者伪造数据、资料、证书等情况,我方将无条件地自动放弃本项目的投标资格和中标资格;如果此时我方已经收到中标通知书,我方将无条件的承认,我方收到的项目中标通知书为无效文件,对采购人不具有任何法律约束力。因我方提供虚假资料造成采购人的任何损失均由我方承担。

9. 我方若中标,将按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的规定签署合同并履行相关责任和义务。

10. 我方及我方提供的货物和服务均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法规的强制性规定和其他行政许可。我方保证提供的货物和服务等的所有权及知识产权合法合规。我方保证所提供的服务中涉及的商品来自合法的供货渠道,如果提供非法渠道的商品,视为我方欺诈,并承担相关责任。

11. 我方承诺完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法律法规规定,并随时接受采购人的检查验证。在本项目招投标过程中,我方若有违法违规行为,完全接受采购人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给予相关处理。

12. 我方若中标,本承诺将成为双方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13. 在本次招标活动中,我方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并做出以下承诺:

(1) 投标保证金有效期与投标有效期一致。

(2) 我方若中标,承诺于合同签订后三个工作日内,将合同扫描件提供采购代理机构,否则自行承担投标保证金未能在规定时间内退还的责任,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任何责任。

(3) 我方知悉、接受招标文件关于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的规定。

14. 我方若中标,将按采购代理机构要求向其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招标文件规定中标人无须承担招标代理服务费的除外),同时将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提供电子版投标文件。

15. 如违反本投标函规定的内容,我单位将无条件地退出本项目招投标活动,并承担因此引起的一切后果。

16. 我方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联系方式:

地址:

电话:

传真:

电子邮箱:

【我单位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复印件 粘贴处】 【面一】	【我单位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复印件 粘贴处】 【面二】
--	--

供应商名称（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2026 年__月__日

【4.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南开大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注册地址】**的**【某某公司或某某单位】**的在下面签字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姓名、职务】**代表本单位授权在下面签字的**【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单位的合法代理人，就**【项目名称】**的投标及合同的执行，以本单位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单位名称（公章）：_____

附：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明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复印件粘贴处】 【面一】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复印件粘贴处】 【面二】
---	---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被授权人（授权代表）身份证明复印件粘贴处】 【面一】	【被授权人（授权代表）身份证明复印件粘贴处】 【面二】
--	--

【5.财务（审计）报告或资信证明】

【供应商按照第四章要求提供财务（审计）报告或资信证明。】

【6.依法纳税证明】

【供应商按照第四章要求提供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材料。】

【7.依法缴纳社保证明】

【供应商按照第四章要求提供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8.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采购人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1】，属于【招标文件投标须知前附表第3条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注1}，属于【填写：中型企业、小型企业 或 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2】，属于【招标文件投标须知前附表第3条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填写：中型企业、小型企业 或 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供应商名称（供应商公章）】

日期：

注：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 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此格式文件。《中小企业声明函》由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出具。

3. 供应商不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中享受政策的中型、小型、微企业的不必提供本格式文件。

【9.监狱企业声明函】

监狱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请填写：是/不是）监狱企业。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2026年__月__日

【10.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请填写：符合/不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由本单位提供服务。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2026年__月__日

注：1. 中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将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2. 供应商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11.其他资格文件】

【供应商按照第二章、第四章等要求提供相应内容。】

二、第二分册 技术商务文件分册格式

【1.封面】

(正本/副本)

投 标 文 件

(第二分册 技术商务文件分册)

包或标段号（如有）：

包或标段名称（如有）：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单位（加盖公章）：

投标单位电话：

投标单位详细地址：

投标单位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单位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2.目录】

目 录

【3.评分因素索引表】

评分因素索引表

序号	评分因素	每个评分项逐项列明 所在章节和页码
1	业绩	
2	企业管理	
3	项目需求响应情况	
4	实施方案	
5	培训方案	
6	服务时间、服务规范、和协调方案	
7	人员配备方案	

注：供应商应根据招标文件第四章“三、评标标准”中列明的各项主客观评审因素，逐条索引至投标文件对应的响应内容所在章节和页码，便于评标委员会评分。

【4.开标一览表】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包（标段）号	包（标段）名称	投标总价 (单位：元)	服务期限	投标保证金	备注
		小写： 大写：		【保证金 金额及形 式，例如 “XX 元， 电汇”】	

注：

1. 填写说明：

（1）投标总价填写无条件折扣后的总价，不得填写除价格外的任何其他优惠。

（2）不得填写有条件折扣。

（3）一个包（标段）只能填写一个报价，不得将一个包拆开报价。

2. 投标总价是价格分的计算依据。

供应商名称（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2026 年__月__日

【5.同类项目业绩一览表】

同类项目业绩一览表

序号	合同名称	合同 甲方	合同 金额	合同签订 日期	服务期	履约情况	复印件所在 页数

注：需按招标文件第四章《评分标准》要求后附响应业绩证明材料（如有）。

【6.项目需求点对点应答表】

项目需求点对点应答表

项目名称/（包或标段名称，如有）：

序号	项目需求	完全满足	正偏离	负偏离	偏离说明	要求提供的支撑材料	支撑材料所在页数
1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规模及采购范围： 本项目是年度延续性采购, 包含以下内容： 1) 采购 2026-2027 年度 MATLAB 授权服务。 2) 采购 2026-2027 年度 ChemDraw 授权服务。 3) 采购 2026-2027 年度 WPS365 教育高级版授权服务。 目的是让以上 MATLAB、ChemDraw 软件授权，WPS 教育高级版软件授权在上一年度授权期限到期后续订一年的授权服务，同时延续配套的更新，维护，技术支持服务一年。 2. 标段划分情况：本项目共 1 个标段。					/	/
2	二、技术要求 1. 服务内容和标准 1.1 MATLAB 正版软件授权 ★1.1.1 向南开大学全校师生提供一年期的 MATLAB 软					/	/

	件授权。授权包含 MATLAB 的全部功能模块。授权期内全校师生下载和使用 MATLAB 全部软件工具箱没有限制，同时提供原厂技术支持。						
3	二、技术要求 1. 服务内容和标准 1.1 MATLAB 正版软件授权 1.1.2 MATLAB 软件提供基于校内局域网激活的机房批量解决方案。					/	/
4	二、技术要求 1. 服务内容和标准 1.1 MATLAB 正版软件授权 1.1.3 提供 MATLAB online 在线计算能力，科研任务可以提交到云端计算。					/	/
5	二、技术要求 1. 服务内容和标准 1.1 MATLAB 正版软件授权 1.1.4 MATLAB 开放手机 APP 端应用，师生可以通过手机直接提交计算任务至云端并查看结果。支持手机操作系统至少包含 IOS17 及更高版本，Android10 及更高版本。					/	/
6	二、技术要求 1. 服务内容和标准 1.1 MATLAB 正版软件授权 1.1.5 MATLAB 电脑端至少支持以下操作系统：Windows10 及更高版本；Ubuntu22.04LTS；Ubuntu24.04LTS；Debian13、Debian12、Red Hat Enterprise Linux9(9.2 及更高版					/	/

	本);MacOS14 及更高版本。						
7	二、技术要求 1. 服务内容和标准 1.1 MATLAB 正版软件授权 1.1.6 提供 MATLAB 在线基础课程,供师生不限次数学习。					/	/
8	二、技术要求 1. 服务内容和标准 1.1 MATLAB 正版软件授权 1.1.7 根据南开大学的需求,提供至少一次关于 MATLAB 的线上或线下的技术交流活动。					/	/
9	二、技术要求 1. 服务内容和标准 1.2 ChemDraw 正版软件授权 ★1.2.1 向南开大学师生提供 ChemDraw 正版软件授权,授权期一年。在授权期间,ChemDraw 正版软件工具箱的全部授权南开大学全体教师及全体学生使用。ChemDraw 软件支持的操作系统至少包含 windows10 及更高版本操作系统。					/	/
10	二、技术要求 1. 服务内容和标准 1.3 WPS365 教育高级版正版软件授权 ★1.3.1 向南开大学全校师生提供一年期的 WPS 教育高级版软件授权,提供的授权包含 WPS 教育高级版官方网站所列的全部权益,在授权期内应南开大学的要求提供至少一次线上或线下的培训或交流活动。					/	/

11	二、技术要求 1. 服务内容和标准 1.3 WPS365 教育高级版正版软件授权 1.3.2 WPS 教育高级版电脑端支持以下操作系统： Windows10 及更高版本；MacOS X 10.13 及更高版本。					/	/
12	二、技术要求 1. 服务内容和标准 1.3 WPS365 教育高级版正版软件授权 1.3.3 WPS 教育高级版开放手机 APP 端应用，移动端至少支持以下操作系统 IOS15 及更高版本、Android10 及更高版本、HarmonyOS6 及更高版本。					/	/
13	二、技术要求 2. 服务要求 #2.1 MATLAB、WPS365 教育高级版、ChemDraw 在各自的授权期内提供完备的使用说明和完善的升级和咨询服务（7×24 小时服务），当发生师生不能正常使用以上软件时，供应商需在 2 小时内做出响应，及时解决问题，提供网站咨询、电话、微信等多种远程协助及上门服务方式，必要时协调软件生产商提供技术支持，确保不影响采购人正常的教学与管理。					/	/
14	二、技术要求 2. 服务要求 #2.2 当 MATLAB、WPS365 教育高级版、ChemDraw 在各自的授权期内原厂提供最新版软件更新时，提供最新版本的软件，包含软件新增的全部功能，软件授权对最新版本同样					/	/

	有效。						
15	二、技术要求 2. 服务要求 #2.3 供应商承诺配合学校免费将所提供的全部软件集成至南开大学软件正版软件管理平台中统一管理（南开大学软件正版软件管理平台为普通 http 网站,并提供了完备的 API 接口）。					/	/
16	二、技术要求 2. 服务要求 ★2.4 供应商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书面承诺，承诺在中标后签署合同前向采购人出具以下内容： （1）MATLAB 软件生产商出具的供应商为南开大学提供 MATLAB 软件产品的代理商授权书（函）； （2）WPS365 教育高级版软件生产商出具的供应商为南开大学提供 WPS365 教育高级版软件产品的代理商授权书（函）； （3）ChemDraw 软件生产商出具的供应商为南开大学提供 ChemDraw 软件产品的代理商授权书（函）。					提供书面承诺	
17	★三、商务要求 1. 最高限价：114.8万元 2. 计划服务期： （1）MATLAB 正版软件授权服务：2026年8月1日至2027年7月31日。 （2）ChemDraw 正版软件授权服务：2026年9月21日至2027年9月20日。					/	/

	(3) WPS365教育高级版正版软件授权服务：2026年9月1日至2027年8月31日。 3. 付款条件（进度和方式）：合同签订生效后，中标人向采购人支付合同总额的10%作为履约保证金；采购人收到履约保证金，并且中标人将全部软件授权服务提供给采购人(提供的各软件官网均可以查询到南开大学的正式授权已经生效)后，采购人向中标人支付全部合同款项；服务期结束后，采购人对中标人所提供服务进行验收，在验收合格，双方签字确认后，采购人可以退还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的退还须经中标人申请、采购人同意后，无息退还。 4. 验收要求：依据合同中规定的履约考核方式进行验收。						
--	---	--	--	--	--	--	--

【填表说明】

1. 供应商对采购文件第三章项目需求书严格按照以上格式内容逐项进行响应；
2. 如供应商的响应完全满足“项目需求”，则请在“完全满足”栏内打“√”；如不满足“项目需求”，则请在“负偏离”栏内打“√”；如优于“项目需求”，则请在“正偏离”栏内打“√”；
3. 若出现负偏离或正偏离，请在上表“偏离说明”栏内简要说明偏离情况，未做出说明的偏离，即使在投标（响应）文件的其他部分做出了说明，评标委员会有权在评标时拒绝接受，按负偏离处理；
4. “项目需求”包含多项要求时，对任意某项不满足的，视为该“项目需求”整体负偏离；本表中要求提供支撑材料而供应商未提供或提供的材料不符合要求的，视为该“项目需求”整体负偏离；“项目需求”某项未作响应的，视为负偏离；
5. ★条款是实质性条款，有一项负偏离的即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6. 供应商的勾选响应与提供的支撑材料或投标（响应）文件其余内容所显示结果不同时，应结合投标（响应）文件相关内容表述，最终结果由评标委员会进行判定；

7. 对于要求提供支撑材料的，供应商应提供准确的材料，同时提供支撑材料在投标（响应）文件中的页码索引或章节条款索引。索引错误导致评标委员会无法评审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2026 年 月 日

【7.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资料】